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本公司”或“雪莱特”）今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，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陈建顺所持公司股份 2,086,187 股被轮候冻结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本次被轮候冻结的情况

1、股东股份本次被轮候冻结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被轮候冻结股份数量（股）	委托日期	轮候机关	轮候期限	本次轮候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陈建顺	否	2,086,187	2019.02.19	福建省诏安县人民法院	36 个月	2.50%
合计		2,086,187	——	——	——	2.50%

2、股东股份本次被轮候冻结的原因

经公司征询陈建顺，陈建顺回复目前尚未收到相关法律文书，所涉纠纷无法确认，无法获悉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具体原因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、冻结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陈建顺持有公司股份 83,318,59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71%。陈建顺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78,80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4.5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13%；累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为 83,318,598 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71%。

三、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陈建顺系公司第二大股东，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陈建顺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2月20日